



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  
HUBEI Sunshine Law Firm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正堂时代 18 楼

网址：www.sunshine-hb.com

## 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 关于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17 荆州城投 专项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 法律意见书

鄂律松（2024）年总字第（009）ZF 第（003-4）号

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的委托，指派本所律师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参加了发行人召集的以非现场方式召开的“2017 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17 荆州城投专项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就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相关事项依法进行见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业务指南第 1 号-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考文本）》（以下简称《上交所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2017 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6 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会议召集、召开情况，出具法律意见书。

根据《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所仅就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参加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发表法律意

见，不对议案的内容所涉及的事实和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意见。

为了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审查了公司提供的有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如下文件的原件和复印件：

1. 《关于召开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2016 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更正公告；

2. 参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及其他有关人员的身份证明及/或授权委托书；

3.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4. 其他文件。

本所仅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发生的事实及本所对该等事实的了解及对有关法律的理解发表法律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仅就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所涉及到的有关中国法律问题发表意见，而未对有关会计、审计和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或非法律问题发表意见。公司向本所保证：（1）提供给本所之文件中的所有签署、盖章及印章都是真实的，所有作为正本提交给本所的文件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2）提供给本所之文件中所述的全部事实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3）提供给本所之文件的签署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并且其签署行为已获得恰当、有效的授权；（4）所有提供给本所的复印件是同原件一致的，并且这些文件的原件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本所律师根据对事实的了解以及对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理解，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及勤勉尽责精神，对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验证，现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 一、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发行人负责召集，并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中国货币网（<https://www.chinamoney.com.cn/chinese/>）发布了《关于召开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会议通知》载明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时间、地点、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方

式等，以及在该平台公告了《关于豁免 2017 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期限和召开形式的议案》《关于同意 2017 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持续存续的议案》。

2、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已按照《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腾讯会议采取非现场方式召开。

3.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会议通知》通知载明的参会登记办法进行参会登记。

经适当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参加会议人员资格

### （一）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

根据《会议通知》，截止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其中“17 荆州城投专项债”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15 家机构，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895 万张。

###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为发行人。

### （三）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其他人员

发行人委派代表、本所律师列席会议。

经适当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参加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 三、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权有效性、会议有效性、决议生效情况

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二十七条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以书面投票形式表决。议案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通过方能生效。

各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一：《关于豁免 2017 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期限和召开形式的议案》

经统计，出席“17 荆州城投专项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共 15 家，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895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比例为 60.07%，其中，投同意票的持有人共 12 家，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797 万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89.05%；反对票的持有人共 3 家，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98 万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95%；投弃权票的持有人共 0 家，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议案二：《关于同意 2017 年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持续存续的议案》

经统计，出席“17 荆州城投专项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共 15 家，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895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比例为 60.07%，其中，投同意票的持有人共 11 家，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720 万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80.45%；反对票的持有人共 3 家，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98 万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95%；投弃权票的持有人共 1 家，代表本期有表决权未偿还债券共计 77 万张，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8.60%。

本所律师认为，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超过“17 荆州城投专项债”总表决权数额的 50%，两个议案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因此，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 四、结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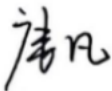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两份，经本所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关于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17 荆州城投专项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页、盖章页】



经办律师：熊 壮 /   
唐 凡 /   
2024 年 3 月 21 日